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70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9月13日以邮件、传真和电话等形式发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3年9月25日上午9:00在公司中央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冼燃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表决,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推荐人的推荐,并经本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资格审查,同意选举谢飞鹏先生、丁金铎先生、徐建新先生、徐建兵先生、谢金成先生、张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推荐人的推荐,并经本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的资格审查,同意选举朱桂龙先生、阮锋先生、崔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按照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处置募集资金购置固定资产设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安徽毅昌科技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年产200万套高端电视机结构件二期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于2008年12月购入12台杨力钣金冲压设备,设备含税原值2049400元。2010年公司成功上市获得募集资金后,根据相关规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12台设备在置换之列。

此12台设备经过4年多的满负荷生产,经过评估,设备性能不稳定,内部很多硬件老化,存在一定生产安全隐患,且2013年市场产品结构发生变化,与此12台钣金冲压设备匹配的市场订单少,造成设备稼动率严重不足;鉴于此,为盘活公司资产,同意对此12台设备进行变卖。经过市场询价,12台设备处置价值在89万元左右,截至2013年8月底设备净值约106万,预计损失17万。该12台设备处置收入将转入安徽毅昌科技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同意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申请办理银行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汇票承兑、贴现、开立信用证、票据置换、保函等业务,采用信用担保方式,期限壹年。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冼燃先生在授信有效期内代表本公司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一切有关法律合同文件。在办理具体业务时,所盖法定代表人私章与冼燃先生本人亲笔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保证公司、股东权益,使公司经营管理更加规范化、科学化、程序化,董事会同意修订《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详情请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章程>修订说明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新进行制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通知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5日

附件:

谢飞鹏,男,中国国籍,197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华南理工大学机械工程硕士。2001年毕业后加入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今,先后担任技术中心工程师、技术主管、项目部部长、结构设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先后参与组建公司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省级工程中心,并担任工程中心主任,主持完成公司7个家电项目和8个汽车项目的研发;同时主持了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　汽车高档保险杠设计与制造",广东省"十一五"技改重点工程项目　汽车高端注塑件生产技术改造"等科研项目,取得了良好的科研成果与经济社会效益。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截止2013年9月25日,谢飞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谢飞鹏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谢飞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丁金铎,男,中国国籍,1971年1月出生,本科,清华大学汽车营销EMBA。1994年8月至1998年12月先后担任江苏省无锡市东风电器塑件厂制造经理、副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0年4月在公司从事销售工作,2000年5月至2007年5月任广州金悦副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10年6月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止2013年9月25日,丁金铎先生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5,475,600股;丁金铎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丁金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建新,男,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本科。1989年7月毕业于甘肃工业大学(兰州理工大学)工业管理工程专业。1989年至2002年,历任青岛海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音像部部长,参与组建辽宁海信,任采购处处长兼物资处处长,海信股份公司采购处处长、国际业务部部长;2002年至2004年任南通如皋大昌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进入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无锡金悦、合肥海毅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2013年9月25日,徐建新先生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946,400股;徐建新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建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建兵,男,中国国籍,1976年出生,本科。1998年毕业于天津科技大学(前身天津轻工业学院)化学工程系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助理工程师。1998年进入青岛海尔集团公司技术装备本部从事产品研发工作。2003年6月份进入公司,先后任北方区业务经理,华南区业务经理,华南区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2013年9月25日,徐建兵先生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608,400股;徐建兵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建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谢金成,男,中国国籍,37岁,本科,1995年毕业于深圳大学工业设计专业,高级工业设计师、广东省十大杰出青年设计师、优秀专利工作者。1995年7月至2001年1月,担任深圳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发中心工业设计师。2001年2月进入公司至今,先后担任工业设计师、技术中心副总工程师、规划设计部部长、设计总监。所设计作品曾获得深圳市最佳工业设计奖、广东省优良工业设计奖、中国专利十五周年最佳项目奖等多项荣誉,现任本公司设计总监。

截止2013年9月25日,谢金成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24,782,000股;谢金成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谢金成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洋,男,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本科。1998年毕业于国防科学技术大学机电工程专业,1998年至2002年于中国空气动力研究与发展中心从事传感器开发与应用工作;2002年进入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技术工程师、研发工程师、青岛恒佳技术总监、江苏毅昌技术总监、制造总监。现任江苏毅昌副总经理。

截止2013年9月25日,张洋先生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540,800股;张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朱桂龙,男,196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主要研究领域为技术创新与管理集成、管理系统工程、企业的国际化经营与市场分析。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华南理工大学技术创新评估研究中心主任。同时兼任中国系统工程学会副理事长、广东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广东省技术经济和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副会长,广东省系统工程学会副理事长、《预测》杂志编委等。现为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桂龙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本次董事、监事候选人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阮锋,男,1946年生,中国国籍,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对金属成形模具、塑料及橡胶成型模具、模具CAD/CAM/CAE技术、制造业信息化、数控加工机床及数控加工技术、快速成形、塑性加工摩擦学等方面进行过较深入的研究。现任华南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模具研究室主任;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锻压分会理事长,中国机械工程学会塑性加工分会常务理事;广东省模具工业协会会长,广州市模具协会理事、专家组组长;佛山市模具协会专家组组长;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理事、广州市机电工程学会理事;《塑性加工学报》、《锻压技术》、《机电工程技术》杂志编委,日本塑性加工学会会员。现为广东巨轮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阮锋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本次董事、监事候选人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崔毅,女,195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教授、博士生导师,山西大学计算机科学系毕业,曾在中国人民大学攻读企业管理硕士研究生课程。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华南理工大学风险投资研究中心主任兼学术委员会副主席;清华大学访问学者。教学科研领域为财务管理,具体研究方向为财务诊断与优化、动态风险管理、财务决策与项目评估、创业投资与资本运营等。现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崔毅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本次董事、监事候选人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71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9月13日以邮件、传真和电话等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3年9月25日下午1:30在公司中央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常永军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表决,本次监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审核,提名刘劲松先生、袁先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将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没有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没有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此议案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处置募集资金购置固定资产设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安徽毅昌科技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年产200万套高端电视机结构件二期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于2008年12月购入12台杨力钣金冲压设备,设备含税原值2049400元。2010年公司成功上市获得募集资金后,根据相关规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12台设备在置换之列。

此12台设备经过4年多的满负荷生产,经过评估,设备性能不稳定,内部很多硬件老化,存在一定生产安全隐患,且2013年市场产品结构发生变化,与此12台钣金冲压设备匹配的市场订单少,造成设备稼动率严重不足;鉴于此,为盘活公司资产,同意对此12台设备进行变卖。经过市场询价,12台设备处置价值在89万元左右,截至2013年8月底设备净值约106万,预计损失17万。该12台设备处置收入将转入安徽毅昌科技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同意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申请办理银行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汇票承兑、贴现、开立信用证、票据置换、保函等业务,采用信用担保方式,期限壹年。

同意授权法定代表人冼燃先生在授信有效期内代表本公司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一切有关法律合同文件。在办理具体业务时,所盖法定代表人私章与冼燃先生本人亲笔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章程>修订说明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新进行制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通知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9月25日

附件:

刘劲松,男,中国国籍,197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毕业于安徽省委党校企业管理,EMBA在读。1990年至2005年任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主塑厂总经理,2004年10月被聘为经济师,2005年至2009年任青岛恒佳塑业有限公司制造总监。2009年7月至今任沈阳毅昌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2013年9月25日,刘劲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刘劲松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劲松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袁先圣,男,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学历中专,1987年7月毕业于安徽省大江机械工业学校机制工艺专业,1998年至2001年期间在创维电器任职结构工程师,2001年至今在安徽毅昌历任结构工程师、技术部部长。现任安徽毅昌技术副总。

截止2013年9月25日,袁先圣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419,600股;袁先圣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袁先圣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72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8)》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完善公司治理制度,2013年9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2013年9月25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章程修订前后对照表如下:

条款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四十条	…… (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 (十六)审议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 (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10%的事项; …… (十六)审议交易金额在1000万元(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2%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六十七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
第一百一十七条	…… (一)董事会办理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委托理财事项的权限为: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的净资产的50%,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有其他规定的除外。对其中属于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事项做出决定的具体权限还应符合该规则的相关规定。 …… (三)董事会办理关联交易事项的权限为: 1、公司拟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3,000万元(不含3,0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5%以上的,由董事会作出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2、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3,000万元(含3,000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不含5%)以下的,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 (一)董事会办理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委托理财事项的权限为: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的净资产的20%,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有其他规定的除外。对其中属于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事项做出决定的具体权限还应符合该规则的相关规定。 …… (三)董事会办理关联交易事项的权限为: 1、公司拟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2%以上的,由董事会作出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2、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2%(不含2%)以下的,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二十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三十一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5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3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毅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73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13年10月17日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0月17日(周四)上午9:00;

(二)股权登记日:2013年10月10日(周四);

(三)召开地点: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29号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央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六)投票方式:现场投票;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3年10月10日(周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关于修订<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的议案》;

5、《关于重新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别强调事项:上述第1-3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上述第6项议案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13年10月16日9:00~17:00 时

(二)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附后)、证券账户卡;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方式以10月16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三)登记地点: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通讯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29号

邮政编码:510663

联系电话:020-32200889

指定传真:020-32200775

联　系　人:郑小芹

四、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25日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_____本人(本单位)作为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说明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请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
	第一位候选人:谢飞鹏			票赞成	
	第二位候选人:丁金铎			票赞成	
	第三位候选人:徐建新			票赞成	
	第四位候选人:徐建兵			票赞成	
	第五位候选人:谢金成			票赞成	
	第六位候选人:张洋			票赞成	
2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请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
	第一位候选人:朱桂龙			票赞成	
	第二位候选人:阮锋			票赞成	
	第三位候选人:崔毅			票赞成	
3	《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实行累积投票,请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投票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
	第一位候选人:刘劲松			票赞成	
	第二位候选人:袁先圣			票赞成	
4	《关于修订<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的议案》				
5	《关于重新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09名流债"201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

(二)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召开,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三)债权登记日:2013年9月13日

(四)召开时间:2013年9月25日10:00至15:00

(五)表决票收取时间:自债权登记日次日(2013年9月14日)起,至2013年9月25日15点截止(以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六)本次会议的内容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名流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公司债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会议规则》")的相关约定。

二、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情况

截至2013年9月25日15:00,通过传真或邮寄(邮寄方式以送达为准)将表决票送达国泰君安证券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3人,持有债券共7,241,156张,代表的债券本金总额共724,115,600元,占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40.23%。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名流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置换公司债券抵押资产的议案》。

(二)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以通讯方式对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以参会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00%同意表决通过了《关于名流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置换公司债券抵押资产的议案》。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名流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9名流债"201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3-064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9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31273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还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该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及核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56　股票简称:*ST北生　编号:临2013-057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3年4月26日向中国证监会申报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申请文件。北生药业于2013年5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第130516号)。

由于受国内、国际宏观经济状况持续不佳影响,为确保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相关重组协议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申请文件。

2013年9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3]337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终止公司前期提交的《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广西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200512　证券简称:闽灿坤B　公告编号:2013-030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　述

公司于2013年3月9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董事会和2013年5月17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以其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简称"漳州灿坤")可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13年3月1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13年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委托理财内控制度》及2013年5月18日披露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漳州灿坤于2013年9月26日通过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网上银行,使用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一款理财产品,现就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二、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利得盈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40期

2、产品编号:XM010213040091D01

3、产品类别:保本浮动收益型

4、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投资期限:91天

6、投资起始日:2013年9月26日

7、投资到期日:2013年12月26日

8、产品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5.2 %

9、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叁仟万元整(RMB3,000万元)

10、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1、提前终止权:投资者无提前终止权,中国建设银行有提前终止权。

1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漳州灿坤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股东利益。

四、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本次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2013年6月25日,漳州灿坤与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签署协议,购买了5000万元"利得盈2013年第12期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期限37天,自2013年6月25日至2013年8月1日,实际投资收益为304,109.59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6月27日披露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2、2013年6月28日,漳州灿坤与厦门国际银行思明支行签署协议,购买了2000万元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93天,自2013年6月28日至2013年9月29日,预计投资收益为284,166.6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6月2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3、2013年8月2日,漳州灿坤与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签署协议,购买了5000万元"利得盈2013年第25期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期限94天,自2013年8月2日至2013年11月4日,预计投资收益为656,712.33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8月3日披露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4、2013年8月30日,漳州灿坤与厦门国际银行思明支行签署协议,购买了3000万元飞越理财人民币"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92天,自2013年8月30日至2013年11月30日,预计投资收益为421,666.6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8月31日披露在《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五、备查文件

1、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董事会决议

2、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董事会决议

3、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4、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分行利得盈保本型理财产品2013年第40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25　证券简称:铁龙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3-016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9月22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于2013年9月26